

开封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汴社科规划文〔2023〕2号

关于公布 2023 年度开封市哲学社会科学 规划调研课题立项项目的通知

各县（区）党委、政府，市直各单位，各大中专院校、党校，各学会（协会、研究会），各社科普及基地：

2023 年度开封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调研课题立项评审工作已经结束。经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审，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市社科规划办）审核，共评出 3120 项课题予以立项。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省委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和市委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紧紧

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开展前瞻性、针对性研究，提出专业化、建设性、切实管用的政策建议，为繁荣发展我市哲学社会科学事业贡献智慧和力量，奋力谱写新时代中原更加出彩开封绚丽篇章。

二、结项材料

1. 2023 年度开封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调研课题结项报告（以下简称结项报告）。请按附样（附件 1）填写，内容不署姓名、单位和项目编号。《结项报告》正文格式为：宋体，四号，字数 7000 字以上。

2. 封面。请将附件 2 填写后，打印一份，不需装订。

3. 政策建议书。各课题组须根据结项报告提交政策建议书，要求独立成文，正文格式同附件 1，字数 2500-3500 字，对策建议部分不少于 50%。

4. 2023 年度开封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调研结项材料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请按项目编号依次排序，《汇总表》为制作《结项证书》的主要依据，请务必认真填写、核对。

5. 结项报告“学术不端检测系统”检测报告（指定平台：中国知网）。需提供“全文标明引文”版，要求与他人成果重复率不高于 30%。无“学术不端检测系统”检测报告，不予受理结项材料。

三、结项材料提交方式

1. 电子材料。结项报告、封面、政策建议书、汇总表、结项报告“学术不端检测系统”检测报告。以上分类发送至kfssklxhb@126.com邮箱。

2. 纸质材料。封面、汇总表、结项报告“学术不端检测系统”检测报告，由所在单位审查并加盖公章，统一送至市社科联学会部。

四、结项时间

结项材料提交截止时间为2023年10月13日，逾期不予受理。未如期提交结项材料者，按自动撤项处理。结项材料申报工作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统一组织，市社科规划办不受理个人直接申报。

五、其他事项

1. 结项报告须根据《2023年度开封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调研课题申报表》课题设计论证的思路框架进行调研论证。

2. 结项申报时，课题名称、主持人、课题组成员须与《2023年度开封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调研课题立项项目名单》一致，原则上不予变更。如特殊情况需要变更，须于2023年10月13日前由主持人出具书面说明，经原单位审核盖章，报市社科规划办批准，逾期不予受理。

3. 2023年度开封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调研课题结项评审结果请关注市社科联官方网站 <http://www.kfsskl.org/> 通知公告。

4. 本年度获奖及结项课题将作为“智慧超市”服务平台

的主要内容向社会公布，优秀课题研究成果或政策建议书将择优在《开封社科》、《中原智库》上刊发。

5. 请各有关单位（科研管理部门）按照课题结项具体要求进行汇总，严格把关，按时提交结项相关材料，认真做好课题结项工作。

6. 请各有关单位于2023年6月30日前领取立项通知书。

联系人：王亚东

联系电话：0371-22512166

通讯地址：开封市八大街市直机关综合办公楼216室

电子信箱：kfssk1xhb@126.com

- 附件： 1、2023年度开封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调研课题结项报告
- 2、2023年度开封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调研课题结项报告封面
- 3、2023年度开封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调研课题结项材料汇总表
- 4、2023年度开封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调研课题立项项目名单

开封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6月16日

